附件：

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申请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标准中文名称\* |  |
| 标准英文名称\* |  |
| 制定或修订\* | □制定 □修订 被修订标准号 | 被修订标准号 |  |
| ICS分类号\* |  | CCS分类号\* |  |
| 计划起止时间\* |  |
| 采用国际标准 | □是□否 采标号 | 采标号 |  |
| 采标英文名称 |  |
| 采标中文名称 |  |
| 采用程度 | □ IDT □ MOD □ NEQ |
| 牵头单位\* |  |
| 参加单位 | （如有可填写） |
| 联系人姓名\* |  | 职务 |  |
| 联系方式\* |  | E-mai1 \* |  |
| 单位地址\* |  |
| 1. 必要性、目的及意义\*

必要性：目的：意义： |
| 1. 适用范围和主要内容\*

适用范围：主要内容： |
| 三、国内外相关标准简要说明（国内生产情况，技术状况，同类的国际标准、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情况等）\* |
| 四、可能涉及的知识产权\*（说明该团体标准是否涉及知识产权相关的问题，以及处理知识产权相关问题的主要措施。） |
| 五、制定进度与计划\* |
| 六、备注（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） |
| 牵头起草单位意见\*单位盖章年 月 日 | 协会秘书处意见\*单位盖章年 月 日 |

注：

1.标“\*”内容为必填项；

2. ICS分类号和CCS分类号参见国际标准文献分类法和中国标准文献分类法；

3.FTP-B为在正常标准制定程序的基础上省略起草阶段、FTP-C为在正常标准制定程序的基础上省略起草阶段和征求意见阶段；

4.IDT为等同采用，MOD为修改采用，NEQ为非等效采用。